



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
CHINA RAILWAY GROUP LIMITED

(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)

(股份代號：390)

海外監管公告

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.09(2)條而作出。

茲載列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及中國報章於2008年9月19日刊登的「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關於簽署深圳地鐵5號線BT項目合同的公告」，僅供參閱。

承董事會命
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長
石大華

2008年9月19日

於本公告日期，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石大華（董事長）、李長進及白中仁；非執行董事為王秋明；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賀恭、張青林、貢華章、王泰文及辛定華。

A 股簡稱：中國中鐵
A 股代碼：601390

H 股簡稱：中國中鐵
H 股代碼：00390

公告編號：臨2008-043
公告編號：臨2008-043

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
關於簽署深圳地鐵5號線BT項目合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、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，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、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。

2008年9月18日，本公司與深圳市地鐵有限公司簽署了《深圳地鐵5號線BT專案及相關工程A合同（5號線BT項目合同）》，由本公司履行深圳地鐵5號線專案的投融資及設計施工總承包職責。該合同總價暫定為人民幣95億元（最終合同總價以深圳市政府審定的BT項目概算總價為計價依據），約佔本公司2007年中國會計準則下營業收入的5.26%。

深圳地鐵5號線項目建設工期為42個月；工程線路全長40KM，西起前海灣，經寶安新舊城區、西麗、龍華、布吉，東至羅湖黃貝嶺，穿越南山、寶安、龍崗、羅湖四區，與深圳市初步規劃的軌道網路14條線（含國鐵、城際線）交叉換乘，形成9座換乘站，其中換乘樞紐4座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
2008年9月19日